

论路遥文学创作中的陕北农民文化因子

李改玲

石家庄市和平西路小学

摘要：本文主要从地域文化和伦理道德两个方面分析路遥文学创作中的陕北农民文化因子。具体分为黄土高原上的农耕文化，传统道德下的宗族文化，爱情叙事中的浪漫文化三个部分。第一部分包括物质和心灵依附的黄土文化和封建小农经济的农民意识两个方面。第二部分主要表现以血缘为纽带的亲情美、以地缘为群体的乡情美和宗族制度下的祖先崇拜三个方面。第三部分是分析路遥小说对传统“才子佳人”和“负心郎”爱情模式的继承、发展以及浪漫表达中的诗意文化两个方面。

关键词：路遥；陕北农民文化；农耕文化；宗族文化；爱情叙事文化

【DOI】10.12252/j.issn.2096-6261.2022.03.239

一、黄土高原上的农耕文化

路遥的故乡地处陕北黄土高原的中心区域。黄土高原的沟壑纵横地貌造成了农民的生存条件的艰苦和地理环境上的闭塞，不可避免地决定了其自耕农业社会性质，文化上也逐渐形成了独特的陕北农耕文化。农耕文化决定了陕北农民的生存方式——扎根于土地上，祖祖辈辈劳作在土地才会有幸福的果实，才可以享受丰收的喜悦。这种生存方式一方面使农民对土地有着深深的眷恋，从土地中获得生活的希望；另一方面也限制了农民的人生视野，他们可以仅仅满足于大好的农业收成，形成自给自足、固执保守、目光狭隘的封建小农意识。路遥自小生长在陕北的黄土高原上，正如他自己所说：正是那贫瘠而又充满营养的土地和憨厚而又充满智慧的人民养育了我！没有他们，也就没有我，更没有我的作品！因此路遥用他的笔描写黄土高原上的农民对土地的依附，吟唱土地的宽厚和博大，表现其作品特有的农耕文化色彩。

（一）物质和心灵依附的黄土文化

在路遥的作品中，农耕文化依赖的载体是土地，但是土地的含义不仅仅指以农村为生存空间，以农业为经济方式的传统农业文明，还包括了山川、黄河、窑洞、树木等一系列的乡村意象所构成的乡村文化内涵以及对一切包容的博爱精神存在的土地象征意蕴。在《姐姐》中有这样一段描写：“父亲一手牵着出走的女儿，一手牵着儿子，穿过田野，向村子走去，一边走，一边喃喃自语……好雪啊，这可真是一场好雪……明年地里要长出好庄稼来的，咱们的光景也就会好过……噢，这土地是不会嫌弃我们的……”姐姐的恋人因为身份的变化抛弃了农民身份的姐姐时，以父亲为象征意义的土地挽救了想要结束生命的姐姐，展现了它对世间万物的博爱和包容。古老的农耕文化下的中国人，自古以来就对土地

有一种割不断的思念，更何况是生长在农村，受到土地的鼓舞和激励的路遥，无论他身处何处，他的文学创作都回荡着对土地的依恋和崇拜之情。

（二）封建小农经济下的农民意识

由于陕北偏僻的地理位置，原始的农耕经济使得陕北的农民和外界的交流很少，从而形成了一个相对封闭的文化圈。这样的文化环境使得农民的性格也较为保守，有着浓重的自给自足的小农封建思想。作为陕北农村作家的路遥，他的心灵世界仍然驻留在那美丽淳朴的乡村，始终关注着农村的变化和农民的生存。但也限制了他的文学创作空间的范围和创作理念。作为乡土之子的农民作家，他不能容忍背叛乡土的行为，倾向于从道德价值评价的角度塑造农民形象，对人物的形象设置过于完美化和单一化。短篇小说《风雪腊梅》中的冯玉琴最终回到了日夜思念的乡村，离开了给她留下伤痛的城市。《人生》中的高加林含着泪，伤痕累累地回归到土地上，接受德顺爷爷象征的“土地”的拥抱和宽慰。《平凡的世界》中双水村的普通百姓对外面的世界有着无比的渴望，却又感到一种惧怕，只有生活在自己的土地上才会心安和幸福。这种固步自封的思想观念阻碍了个体的生命发展和农村的进步，是农耕文化对农民的精神枷锁。从表层上分析，这些传达出土地的包容性和人物对故乡的依恋性，然而进一步思考，难道只有生活在农村，才可以使农民得到精神上的救赎，实现人生的理想吗？显而易见，这是路遥本人的乡土情结的表征，是对城市文明的排斥和对传统文明的眷恋。

二、传统道德下的宗族文化

中国的文化的根基是家族观念。“家”是一个模糊不清的概念，它既可以指小门户的“家庭”，也可以指大范围的“国家”。中国传统的五种社会关系，分别是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五种基本的社会关系，

其中有三种便是家族关系。传统的儒家伦理道德下的家庭本位观是以“仁”为核心道德理念，以此辐射出仁、义、礼、智、信的基本道德准则。路遥所生活的陕北大地是中国传统儒家文化的发源地，几千年来因循着“仁以爱人”的道德规范。路遥在文学创作之时，遵循着“文以载道”的伦理道德规范，自觉地继承了孔子的“仁爱”思想。在中国的农村大地上，血缘是维系一个家庭的基本纽带，以血缘扩展的地缘关系，是一个乡土社会的基本群体。陕北的农民文化渗透在传统伦理道德的“家庭本位观”中，体现在朴素的亲情美、乡情美和宗族文化，这些又构成了路遥小说中的真、善、美的文化氛围，凝聚起中华儿女的社会责任心和民族自豪感。

（一）以血缘为纽带的亲情美

孔子的“仁爱”思想渗透在路遥笔下的农民身上，在他们遭遇生活困难和个体精神苦恼时，家人的体贴、理解、帮助便化为一剂良药，抚慰心灵的伤痛，彰显出最基本的人伦美。以血缘为纽带的家庭伦理以及在此滋养下形成的家庭温情，为路遥的创作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平凡的世界》中，孙玉厚一家便是传统的家庭伦理关系的典型代表。孙玉厚，他的一生都在为这个家庭付出，是值得尊敬的兄长和父亲，他的人生意义就是儿女的幸福价值所在。作为长子的孙少安，十三岁为了减少家庭负担，离开喜爱的学校和青梅竹马的润叶，毅然地加入到家庭的劳动中。当妻子提出分家时，他坚决不同意。他以自己的人生轨迹表现了中国农民对家庭的重视，他是完美地阐释传统家庭本位观的人物。孙少平即便离开农村，在城市扎根生存，仍然不忘那个亲爱的家，他每月给妹妹兰香寄生活费，减少家里的负担。他还努力地攒钱，立志为家里盖起体面的窑洞。一家人（包括成年的儿子和兄弟），总是为了他一家的前途而共同努力。就从这里，人生的意义好像被他们寻得了。

（二）以地缘为群体的乡情美

在封建的古王朝，都会一般设有以血缘和地缘乡谊为纽带的乡派组织，如会馆、会所，为同乡学子或商人提供居住的场所。这种乡情也可以从中国的传统文化找到源头，儒家所倡导的兼爱思想为乡情意识奠定了观念基础。路遥之所以在作品中呈现乡情美，和他深受乡亲的帮助以完成学业是分不开的。在《在困难的日子里》的主人公马建强是路遥本人求学时的人物投影，当马建强背着“百家姓粮”踏上求学之路时，心中对乡亲的感激之情化为抗争苦难的动力。以地缘为纽带的乡情牢牢地牵动着陕北的游子，每当想起那亲爱的故乡和那块土地上的人，心中都会流淌着一股暖流。路遥的伦理道德

意识可以扩大到整个乡村，整个陕北地区，其中的关爱、宽容和乐于助人的美德体现在《平凡的世界》中的众多普通农民的身上。路遥通过对作品中的普通的农民互帮互助的描写再次体现了路遥深深的乡土情结，对故乡的人的赞美，对陕北朴实、善良、乐于助人的农民的喜爱。

（三）宗族制度下的祖先崇拜

血缘是一个家庭存在的前提条件，在农村对血缘的认可还有一种更为宽泛的形式，就是“祖先崇拜”。在中国的封建时代，大姓家族往往有氏族祠堂，每年都会在一个特定的日子，进行大型的拜祖仪式，用来表达后人对祖先的尊敬和怀念。后人对于祖先，不得诋毁、责骂，必须用虔诚的心灵感激祖先、赞美祖先。每个家族都有自己的宗族法规，一旦后人违反，便要接受严厉的惩罚，任何人不得姑息和包庇。这种家族规范是用来约束后人的行为，维持家族秩序的正常发展。在中国古老的农村，朝廷的规章制度远远没有宗族的法规的约束力强大。这种“祖先崇拜”的文化体现在路遥笔下的作品中，是陕北农民的人生信仰，如果忽略它的不规范和不合理性，不失为一种良好的社会制度。在路遥的作品中，细细研究，我们可以看到这种文化的存在。在《人生》中，当多年在外的高玉智回到家乡时，身为长兄的高玉德带着弟弟来到祖坟，进行祭拜。尽管高玉智信仰马克思主义，对这种所谓的旧式封建活动嗤之以鼻，但是在家族力量的信仰下，还是表现出他的虔诚和尊敬。在路遥的作品中，还有一类新式农民，他们不再保留着对祖先的神秘崇拜，不认同这种精神上的信仰。他们反感于这种顶礼膜拜的祭祀方式，只是在心里保存着对祖先的尊敬和怀念。这在一定程度上暗示了“祖先崇拜”和宗族制度已经无法体现出它的统治力量，但是另一方面也在警示后人要排除政治偏见，找到自己的根，培养自己的家族归属感。

三、爱情叙事中的浪漫文化

民间传说是普通的劳动农民创作的和某一历史人物、地方文物、社会风俗相关的文学作品，体现了他们的文化心理。古老的中国民间爱情故事大多是充满理想和浪漫色彩的故事，如凄美浪漫的牛郎织女的故事，催人泪下的梁祝化蝶的故事。因为陕北的沟壑纵横的山川地貌，陕北农民的生活环境是具有诗意文化的自然地貌和民俗风情，他们的爱情故事也是发生在这富有诗情画意的大地上，尽管有着理想主义的色彩，但是我们可以看到陕北农民的朴实、真挚、浓烈的情感。路遥也是一位具有理想色彩的诗人，虽然他的恋爱经历在他

的心中留下了永久的伤痛，但是作为黄土高原上的儿女，他对爱情还是寄托了美好的愿望，不管结局如何，终究那美好的爱情给生活在困难中的人希望和甜蜜的回忆。

（一）对传统爱情叙事模式的继承

中国古代历来的民间爱情故事大都继承了“才子佳人”的故事情节，故事中的男女主人公往往超越了社会地位的局限性，在人生志趣的精神层面达到了统一。这种叙事模式的影响是深远的，从中国的文学创作中可以找到许多范例。如《牡丹亭》中的张生和崔莺莺的故事，它是典型的富贵小姐和穷书生的爱情模式。深受传统文化影响的路遥，在文学创作中一定程度上也对这种模式进行了继承和发展。《平凡的世界》中出生在农村的高加林，是一个优秀的知识青年，他那潇洒的风度、漂亮的体型、对于知识和精神的追求和大男子气质深深打动了来自城市知识阶层的黄亚萍。他和城市姑娘黄亚萍的恋爱显然是“才子佳人”的模式，但是另一方面他对农村姑娘刘巧珍的抛弃也是“负心郎”的情节模式。路遥从道德层面上谴责抛弃土地的“负心郎”，从思想层次上倾向于有着志同道合的“才子佳人”模式，传达出他对纯洁的，没有利益掺杂的爱情的向往，以此来弥补自身的人生缺憾。

（二）浪漫爱情表达中的诗意文化

爱情本身就是浪漫的，是富有诗意的内心情感。陕北农民的爱情是和土地上的一切有着密切联系的，大山、河流、树木、星空都参与了他们的爱情维度中，发挥着不可忽视的作用。“杜梨树”的意象多次出现在路遥的作品中，它是爱情的象征。在《平凡的世界》中，它见证了田晓霞和孙少平的爱情初吻，是爱情约定的诗意圣地。杜梨树下的浪漫风景是他们吐露热切爱意的诗意化环境，在他们的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甜蜜和幸福。杜梨树是孙田爱情发展的一个线索，既是他们纯洁爱情的写照，又隐喻了他们美好爱情的悲剧。信天游是陕北民歌的精华，是陕北农民用来表达情感的直接方式，真实地记录了陕北人对生活的追求和对纯洁爱情的向往，体现了陕北农民爽朗的性格。当青梅竹马的润叶和少安来到小山湾时，远处飘来了信天游的歌声，“正月里冻冰呀立春消，二月里鱼儿水儿水上漂，水呀上漂来呀想起我的哥！想起我的哥哥，想起我的哥哥呀，你等一等我……”这美妙的歌声委婉地表达了润叶对少安的思念，切合人物的内心活动。《人生》中的高加林在遭到城市文明的排斥后，悲痛地回到黄土地上，有一个孩子唱起了信天游，“哥哥你不成材，卖了良心

才回来……”这古老的歌谣中唱出了沉重的谴责，对高加林的内心创伤是强大的，是普通的表达方式表现不出来的。这种带有地域性的原生态民歌有着丰富的文化意蕴，是陕北农民自创的歌曲，不受形式的限制，随意地唱出内心的情感，为路遥的爱情叙事增强了地方文化色彩。

结语

路遥作为陕北农民文化的本土作家，对于农村和底层农民的抒写，对于土地有着深深的恋母般情结，对于农民的人性美的肯定，对于乡土爱情的诗意化描写，都是基于自己的人生体验，用最为质朴的语言表达着对土地最为诚挚的感情。他的作品中，有冷峻的现实，有浪漫的诗意，更有人性的美好和生活的温情。他抱着“初恋般的热情和宗教般的意志”进行创作，把自己的生命献给了文学，读者从他的作品中得到了前进的动力，用劳动哲学去勇敢地面对残酷的现实生活。典型的陕北地貌形成了独特的陕北农民文化，进而影响了作家的文学创作，每个人物性格的塑造、活动的安排、情节的设置都无不染上了浓重的陕北文化色彩。虽然深受传统文化的影响，路遥的作品没有突破农民观的角度，从理性层面全面地审视社会变型期的农村变化和农民思想上的革新，但是渗透其中质朴的人性美还是给读者的心灵以强烈的震撼。对于路遥文学的研究，希望更多的学者可以更多的视角、更为深层的维度分析作品的历史意义和审美价值。

参考文献

- [1]路遥.路遥文集[M].陕西人民出版社,1995.
- [2]陈晓明.审美的激变[M].2009年版.作家出版社.
- [3]路遥.平凡的世界2010年版.长江文艺出版社.
- [4]雷达.路遥研究资料[M].2006年版.山东文艺出版社.
- [5]冯友兰.中国哲学简史[M].1985年版.北京大学出版社.
- [6]梁漱溟.中国文化之要义[M].2007年版.上海人民出版社.
- [7]陈晓龙.中国传统文化概论[M].2009年版.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8]路遥.路遥全集(中篇小说)[M].2000年版.广州出版社、太白文艺出版社.

作者简介:李改玲(1992.5-),女,汉族,河北省石家庄市人,本科,石家庄市和平西路小学,中小学二级职称,研究方向:小学语文教学、教育管理、现当代文学。